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100,000 股，每股面值1.00元。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7568号），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2,923.7694 万元变更为17,233.7694 万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为准）

**二、 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现拟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同时，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章程修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作出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三条</b> 公司于【】年【】月【】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b>第三条</b>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2020年9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100,000股，于2020年1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元（人民币元，下同）。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17,233.7694万元（人民币元，下同）。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7,233.7694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其余条款均不变。

以上内容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 三、 备查文件

- 1、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0]第 7568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